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公司会 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姜雪飞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经出席董 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 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钟明霞、周俊祥、黄治国、王东民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 告》,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 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4、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 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5、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指标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确认。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度内

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7、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8、会议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9、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闲置 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 查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相关 事宜。

10、会议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1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

1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77,000 万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 银行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5 年 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42,000 万元。该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14、会议以 6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余忠先生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为满足参股子公司三德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按照 49%持股比例为三德冠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3,610 万元。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该事项已经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时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15、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存在可转债转股的情形,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1,081,249,670 元人民币变更为 1,081,251,715 元人民币,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负责向有关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备案登记等所有相关手续,并按照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2025年4月)。

该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16、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计提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17、会议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18、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由董事会、监事会提 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24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